

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级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2021-2023年辽宁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乡镇公示栏 ■社区/村公示栏	✓		✓		✓	✓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辽宁省耕地地力保护实施方案》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乡镇公示栏 ■社区/村公示栏	✓		✓		✓	✓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十四五”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发展规划》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4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辽宁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方案》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5	动物防疫等 补助经费	强制扑杀、 强制免疫和 养殖环节无 害化处理补 助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 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 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 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等 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辽宁省 农动物防疫补助实施方案》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 之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法律、法规对政 府信息公开的期限 另有规定的，从其规 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县行政服务中心	✓		✓		✓	
6	农业生产发 展资金	玉米和大豆 生产者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 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 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 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财政部关于建立玉米生产者 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财建 [2016]278 号）、《关于印发辽 宁省统筹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 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辽 财经〔2017〕261 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法律、 法规对政府信息公 开的期限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网站	✓		✓		✓	